

德钦县财政局文件

德财整合〔2019〕15号

关于下达贫困县 2019 年第一批中央财政 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

拖顶乡财政所：

根据德钦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领导小组对《德钦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德钦县财政局关于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给予审核批复的请示》（德贫开发办【2019】7号）文件的批示，经研究现将（迪财整合【2019】2号）2019年第一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中下达给你单位14.6万元（详见附表），专项用于雨露计划。请列入2019年“2130599—其他扶贫支出”预算支出科目。



请严格按照中共德钦县委办公室 德钦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德钦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德办发〔2018〕11号）文件要求专项管理，依据2019年第一批涉农整合资金建设规划表及德钦县2019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分配使用方案，要求建设项目单位分别实施，并严格按照工程建设相关规定实施，做到资金到项目、管理到项目、核实到项目、责任到项目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、2019年第一批涉农整合资金建设规划表
2、德钦县2019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计划分配使用方案



抄送：本局预算股 国库股

德钦县财政局农财股

2019年2月18日印

